

2009年云南省公务员考试加分人员名单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4_BA_91_c26_645680.htm

关于公布2009年云南省公务员考试加分人员名单的通知各位报考人员：根据招考公告，在2009年云南省公务员招考时，对以下人员进行笔试加分：

一、根据“全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工作有关要求，对于从2003年开始在我省服务或我省生源在外省服务的“全国计划的西部志愿者”，凡服务期满2年且考核合格的，按云青联〔2004〕8号文件规定，笔试成绩加5分。请注意，根据中央统筹考虑基层工作人员相关政策的要求，志愿者的服务期必须满2年，服务期仅1年的人员不予加分（非我省生源且服务地不在我省的，不享受我省的加分政策）。这部分人员若要享受加分政策，需在资格复审时提供“全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发放的《志愿服务证》（证上需有各县项目办考核合格的证明）按云教学〔2005〕14号、云青联〔2006〕25号文件规定，凡“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云南省地方项目”服务期满2年并获金、银、铜奖的人员，在报考云南省公务员时，笔试成绩总分分别加4分、3分、2分。这部分人员若要享受加分政策，需在资格复审时提供《志愿服务证》（证上需有各县项目办考核合格的证明）。

二、对于我省招募或我省生源的“三支一扶”大学生，服务期满2年并经考核合格后，报考我省党政机关公务员的，其笔试成绩加4分。这部分人员若要享受加分政策，需在资格复审时提供《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

三、根据教育部、财政部、原人事部、中编办联合下发的《关于实施农村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的通知》(教师〔2006〕2号)和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原省人事厅、省编办联合下发的《关于贯彻执行教育部等四部委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的实施意见》(云教人〔2006〕28号)的规定,对于聘期届满的“特岗教师”报名参加2009年全省各级机关公务员录用考试的,给予笔试成绩加4分的优惠。这部分人员若要享受加分政策,需在资格复审时提供《云南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聘用合同书》。

四、按照《革命烈士褒扬条例》确定的革命烈士的子女(包括婚生子女、非婚生子女、养子女和有扶养关系的继子女,下同)笔试成绩加5分,资格复审时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颁发的《革命烈士证明书》及户口证明(需证明与烈士间的关系);对因公牺牲的人民警察的子女,在报考人民警察的岗位时,笔试成绩加3分,资格复审时需提供民政部门认定并颁发的《人民警察因公牺牲证明书》及户口证明(需证明与因公牺牲人员的关系)。

五、根据公务员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对少数民族在公务员考试时享受政策优惠的规定,按照省委对我省少数民族干部培养的要求,在2009年公务员考录工作中,对我省人口在10万人以下的独龙族、德昂族、基诺族、怒族、普米族、阿昌族、布朗族(含莽人和克木人)等7个人口较少民族考生笔试成绩加10分;对国家民委确定我省的景颇族、佤族、拉祜族、傈僳族等4个特困民族笔试成绩加8分;对我国其余44个少数民族笔试成绩加6分。这部分人员若要享受加分政策,需在资格复审时提供身份证和户口册(若无特殊原因,身份证、户口册的发证日期必须为2009年6月17日以前)。特此通知 附件:笔试加分人员名

单（点击下载）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00九年八月四日 复习指导：2009年云南省公务员考试考前冲刺指导 2009年云南公务员考试行政职业能力测验模拟试题一 2009年云南公务员考试行政职业能力测验模拟试卷二 转贴于：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